

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毅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0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五次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及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的原因：

根据公司产品周期，为使模具摊销期与受益期更加匹配，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对模具摊销期限进行了复核，对商显模具、汽车模具摊销期限进行调整，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估计

公司对单位不含税价值5万元以下（含5万元）的商显模具当期一次性摊销计入费用，对单位不含税价值5万元以上的商显模具在12个月内进行摊销。

公司对汽车模具在 36 个月内进行摊销。

3、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估计

公司对单位不含税价值 5 万元以下（含 5 万元）的商显模具当期一次性摊销计入费用，对单位不含税价值 5 万元以上的商显模具在 24 个月内进行摊销。

公司对汽车模具在 24 个月内进行摊销。

4、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1、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无影响。

2、对当期的影响数

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预计减少 2022 年度净利润约为 519.65 万元，预计减少 2022 年度股东权益约为 519.65 万元，不会使公司 2022 年度的盈亏性质发生变化，最终影响以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三、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4日